

臺北市政府公共工程卓越獎評選及獎勵作業要點

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 行 條 文 (本府 108 年 1 月 10 日府工品字第 1076017517 號令修正版本)	說明
二、推薦方式： (五) 推薦時應檢附下列文件 (附件一)： 1、表一：「臺北市政府公共工程卓越獎」推薦表 (紙本及電子檔) 2、表二：工程主辦機關聲明書 (紙本及電子檔) 3、表三：「臺北市政府公共工程卓越獎」之工程自評意見表 (紙本及電子檔) 4、表四：臺北市政府工程施工查核改善對策及結果表 (電子檔) 5、表五：臺北市政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查核缺失改善照片表 (電子檔) 6、表六：工程主辦機關自評表；表七：設計單位自評表；表八：推薦機關 (單位) 審查評分表 (紙本及電子檔) 7、歷次工程查核過程之相關紀錄 (電子檔) 8、相關之契約部分影本 (含首頁契約標的、契約金額、履約承商及末頁立約雙方用印資料) (紙本及電子檔) 9、<u>施工計畫書 (含安全衛生管理計畫及交通維持計畫)、品質計畫書及監造計畫書審查紀錄及核定之計畫書內容 (電子檔)</u> 10、其他解決困難問題之相關佐證資料 (電子檔) 11、工程內容及成果之簡報資料 (紙本	二、推薦方式： (五) 推薦時應檢附下列文件 (附件一)： 1、表一：「臺北市政府公共工程卓越獎」推薦表 (含電子檔) 2、工程主辦機關聲明書 3、表三：「臺北市政府公共工程卓越獎」之工程自評意見表 (含電子檔) 4、表四：臺北市政府工程施工查核改善對策及結果表 5、表五：臺北市政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查核缺失改善照片表 6、表六：工程主辦機關自評表；表七：設計單位自評表；表八：推薦機關 (單位) 審查評分表 7、歷次工程查核過程之相關紀錄 8、相關之契約部分影本 (含首頁契約標的、契約金額、履約承商及末頁立約雙方用印資料) 9、施工計畫書、品質計畫書及監造計畫書審查紀錄 (含核定之計畫書電子檔) 10、其他解決困難問題之相關佐證資料 11、工程內容及成果之簡報資料	明確載明推薦時應檢附文件呈現方式。

及電子檔) 四、初評作業： (一) 評選方式： 1、參選工程經工作小組按工程類別指派成員依第二點第四款規定進行形式審查後，按工程類別、級別彙整，交由各工程類別初評小組召開初評審查會議，除經初評審查會議決議參選工程無實地勘查之必要者外，各工程由該類別初評小組進行實地勘查。 2、初評小組召開初評審查會議，應有委員總額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其決議應經出席委員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3、廠商於本年度及前一年度承攬本府其他工程，經中央或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查核之結果納入綜合評比。 4、評審標準依附件二及附件三所列。 五、複評作業： (一) 複評委員會召開複評會議，應有委員總額三分之二以上出席，程序如下： 1、工作小組報告評選作業流程及初評結果。 2、各初評小組召集人說明初評情形。 3、就各初評小組之初評入選建議名單予以評定。 <u>刪除</u>	四、初評作業： (一) 評選方式： 1、參選工程經工作小組按工程類別指派成員依第二點第四款規定進行形式審查後，按工程類別、級別彙整，交由各工程類別初評小組召開初評審查會議，除經初評審查會議決議參選工程無實地勘查之必要者外，各工程由該類別初評小組進行實地勘查。 2、初評小組召開初評審查會議，應有委員總額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其決議應經出席委員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3、廠商於本年度及前一年度承攬本府其他工程，經中央或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查核之結果納入綜合評比。 4、評審標準依附件二及附件三所列。 五、複評作業： (一) 複評委員會召開複評會議，應有委員總額三分之二以上出席，程序如下： 1、工作小組報告評選作業流程及初評結果。 2、各初評小組召集人說明初評情形。 3、就各初評小組之初評入選建議名單予以評定。 <u>(二) 各工程類別、級別評定之獲獎工程以一件為原則。但經複評委員會依實際情況決議者，不在此限。</u>	本點未修正，附件二、附件三修正評審標準。 1. 擴大鼓勵本府各機關踴躍推薦其優良工程案件參與，其不限定各工程類別、級別評定之獲獎工程件數，爰刪除第五點第
---	---	--

<u>(二)複評委員會之決議應經出席委員過半數之同意。</u> <u>(三)複評委員會如對入選建議名單之個別工程有疑義或待釐清事項，得洽請該初評小組查明後再提送審議。</u> 八、獎勵 (一)經評定獲頒本獎項之廠商、該工程主辦機關及其人員獎勵內容如下： 1、廠商頒發獎座一座及獎狀一幀。 2、廠商由本府公告於指定之資料庫。本府各機關學校及事業機構應依押標金保證金暨其他擔保作業辦法第三十三條之五於招標文件中規定，給予獲獎廠商就押標金、履約保證金或保固保證金得減收百分之五十之優惠。優惠期間自頒獎日起二	<u>(三)複評委員會之決議應經出席委員過半數之同意。</u> <u>(四)複評委員會如對入選建議名單之個別工程有疑義或待釐清事項，得洽請該初評小組查明後再提送審議。</u> 八、獎勵 (一)經評定獲頒本獎項之廠商、該工程主辦機關及其人員獎勵內容如下： 1、廠商頒發獎座一座及獎狀一幀。 2、廠商由本府公告於指定之資料庫。本府各機關學校及事業機構應依押標金保證金暨其他擔保作業辦法第三十三條之五於招標文件中規定，給予獲獎廠商就押標金、履約保證金或保固保證金得減收百分之五十之優惠。優惠期間自頒獎日起二年。	二款之「各工程類別、級別評定之獲獎工程以一件為原則。但經複評委員會依實際情況決議者，不在此限。 2. 現行規定第三款、第四款，分別移列為第二款及第三款。 為樽節預算考量，爰刪除第八點第一款第三目之依「公務人員品德修養及工作績效激勵辦法」第六條第一項第六款規
---	---	---

年。 3、工程主辦機關頒發獎座一座及獎狀一幀。 4、工程主辦機關人員（含設計及監造階段）依公務人員考績法施行細則第十三條第一項第一款第二目規定，最高核予大功一人，其餘則依其貢獻度分別核予記功至嘉獎不等之獎度。 （二）廠商在獎勵期間內，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由本府取消該廠商獎勵資格，並自公告於指定之資料庫之日起，廠商不再適用獎勵措施： 1、經各機關依政府採購法第一百零二條第三項規定刊登政府採購公報，且尚在政府採購法第一百零三條第一項所定期限內。 2、廠商所承攬本府之任一工程，經中央或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查核成績為丙等，且經該工程主辦機關檢討責任歸屬為廠商。 3、施工期間工作場所內，曾發生死亡職業災害或發生災害之罹災住院人數達三人以上。 （三）工程主辦機關經初評入選建議名單但未獲獎，其人員（含設計及	3、工程主辦機關頒發獎座一座、獎狀一幀，並依「公務人員品德修養及工作績效激勵辦法」第六條第一項第六款規定，頒發最高新臺幣壹萬元之等值商品禮券；該商品禮券分配予人員者，每人不得超過新臺幣伍仟元。所需經費由本府工務局編列預算支應。 4、工程主辦機關人員（含設計及監造階段）依公務人員考績法施行細則第十三條第一項第一款第二目規定，最高核予大功一人，其餘則依其貢獻度分別核予記功至嘉獎不等之獎度。 （二）廠商在獎勵期間內，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由本府取消該廠商獎勵資格，並自公告於指定之資料庫之日起，廠商不再適用獎勵措施： 1、經各機關依政府採購法第一百零二條第三項規定刊登政府採購公報，且尚在政府採購法第一百零三條第一項所定期限內。 2、廠商所承攬本府之任一工程，經中央或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查核成績為丙等，且經該工程主辦機關檢討責任歸屬為廠商。 3、施工期間工作場所內，曾發生死亡職業災害或發生災害之罹災住院人數達三人以上。 （三）工程主辦機關經初評入選建議名單但未獲獎，其人員（含設計及監造階段）最高	定，頒發最高新臺幣壹萬元之等值商品禮券；該商品禮券分配予人員者，每人不得超過新臺幣伍仟元。所需經費由本府工務局編列預算支應。
--	--	---

監造階段)最高核予記功二次一人，其餘則依其貢獻度分別核予記功一次至嘉獎不等之獎度。	核予記功二次一人，其餘則依其貢獻度分別核予記功一次至嘉獎不等之獎度。	
附件一 臺北市政府公共工程卓越獎推薦表 工程名稱：（需與契約名稱相符） 檢附下列文件（乙式八份） 1、表一：「臺北市政府公共工程卓越獎」推薦表（紙本及 pdf 文字電子檔） 2、表二：工程主辦機關聲明書（紙本及 pdf 電子檔） 3、表三：「臺北市政府公共工程卓越獎」工程自評意見表（紙本及 pdf 文字電子檔） 4、表四：臺北市政府工程施工查核改善對策及結果表(掃描成 pdf 電子檔)。 5、表五：臺北市政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查核缺失改善照片表（掃描成 pdf 電子檔） 6、表六：工程主辦機關自評表、表七：設計單位自評表、表八：推薦機關（單位）審查表。（紙本及 pdf 電子檔） 7、歷次查核過程之相關紀錄。(掃描成 pdf 電子檔)。 8、工程契約、設計監造服務契約、專案管理契約、統包契約及委託代辦	附件一 臺北市政府公共工程卓越獎推薦表 工程名稱：（需與契約名稱相符） 檢附下列文件（紙本及電子檔：乙式八份） 1、表一：「臺北市政府公共工程卓越獎」推薦表（紙本及 pdf 文字電子檔） 2、表二：工程主辦機關聲明書（紙本及 pdf 電子檔） 3、表三：「臺北市政府公共工程卓越獎」工程自評意見表（紙本及 pdf 文字電子檔） 4、表四：臺北市政府工程施工查核改善對策及結果表（掃描成 pdf 電子檔）。 5、表五：臺北市政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查核缺失改善照片表（掃描成 pdf 電子檔） 6、表六：工程主辦機關自評表、表七：設計單位自評表、表八：推薦機關（單位）審查表。（紙本及 pdf 電子檔） 7、歷次查核過程之相關紀錄。(掃描成 pdf 電子檔)。 8、工程契約、設計監造服務契約、專案管理契約、統包契約及委託代辦正式函(含	酌修文字。

正式函（含首頁契約標的、契約金額、履約承商及末頁立約雙方用印資料）。（紙本及掃描成 pdf 電子檔）。	首頁契約標的、契約金額、履約承商及末頁立約雙方用印資料）。（紙本及掃描成 pdf 電子檔）。																				
9、 <u>施工計畫書（含安全衛生管理計畫及交通維持計畫）、品質計畫書及監造計畫書審查紀錄及核定之計畫書內容（掃描成 pdf 電子檔）。</u>	9、 <u>施工計畫書（含安全衛生管理計畫及交通維持計畫）、品質計畫書及監造計畫書審查紀錄表及上開核定之計畫書內容影本（掃描成 pdf 電子檔）。</u>																				
10、其他佐證資料。（掃描成 pdf 電子檔）。	10、其他佐證資料。（掃描成 pdf 電子檔）。																				
11、工程內容及成果之簡報資料。（紙本及掃描成 pdf 電子檔）。	11、工程內容及成果之簡報資料。（紙本及掃描成 pdf 電子檔）。																				
備註：電子檔請彙整燒錄至光碟。	備註：電子檔請彙整燒錄至光碟。																				
附件二 「臺北市政府公共工程卓越獎」評審標準	附件二 「臺北市政府公共工程卓越獎」評審標準																				
<table><tr><th>評分指標</th><th>評審項目</th><th>評審標準</th><th>權重</th></tr><tr><td rowspan="2">品質管理（制度/施工）</td><td>1. 主(代)辦機關之品質督導（保證）機制</td><td>1. 對專案管理、監造單位及承攬廠商之履約管理能力。 2. 監造計畫之審查紀錄、缺失改善追蹤落實度。</td><td rowspan="2">10%</td></tr><tr><td>2. 專案管理廠商之品質督導（保證）機制</td><td>1. 對監造單位及承攬廠商之履約管理能力。 2. 監造計畫之審查紀錄、缺失改善追蹤履約能力等事項。</td></tr></table>	評分指標	評審項目	評審標準	權重	品質管理（制度/施工）	1. 主(代)辦機關之品質督導（保證）機制	1. 對專案管理、監造單位及承攬廠商之履約管理能力。 2. 監造計畫之審查紀錄、缺失改善追蹤落實度。	10%	2. 專案管理廠商之品質督導（保證）機制	1. 對監造單位及承攬廠商之履約管理能力。 2. 監造計畫之審查紀錄、缺失改善追蹤履約能力等事項。	<table><tr><th>評分指標</th><th>評審項目</th><th>評審標準</th><th>權重</th></tr><tr><td rowspan="2">品質管理（制度/施工）</td><td>1. 主(代)辦機關之品質督導（保證）機制</td><td>1. 對專案管理、監造單位及承攬廠商之履約管理能力。 2. 監造計畫之審查紀錄、缺失改善追蹤落實度。</td><td rowspan="2">10</td></tr><tr><td>2. 專案管理廠商之品質督導（保證）機制</td><td>1. 對監造單位及承攬廠商之履約管理能力。 2. 監造計畫之審查紀錄、缺失改善追蹤履約能力等事項。</td></tr></table>	評分指標	評審項目	評審標準	權重	品質管理（制度/施工）	1. 主(代)辦機關之品質督導（保證）機制	1. 對專案管理、監造單位及承攬廠商之履約管理能力。 2. 監造計畫之審查紀錄、缺失改善追蹤落實度。	10	2. 專案管理廠商之品質督導（保證）機制	1. 對監造單位及承攬廠商之履約管理能力。 2. 監造計畫之審查紀錄、缺失改善追蹤履約能力等事項。
評分指標	評審項目	評審標準	權重																		
品質管理（制度/施工）	1. 主(代)辦機關之品質督導（保證）機制	1. 對專案管理、監造單位及承攬廠商之履約管理能力。 2. 監造計畫之審查紀錄、缺失改善追蹤落實度。	10%																		
	2. 專案管理廠商之品質督導（保證）機制	1. 對監造單位及承攬廠商之履約管理能力。 2. 監造計畫之審查紀錄、缺失改善追蹤履約能力等事項。																			
評分指標	評審項目	評審標準	權重																		
品質管理（制度/施工）	1. 主(代)辦機關之品質督導（保證）機制	1. 對專案管理、監造單位及承攬廠商之履約管理能力。 2. 監造計畫之審查紀錄、缺失改善追蹤落實度。	10																		
	2. 專案管理廠商之品質督導（保證）機制	1. 對監造單位及承攬廠商之履約管理能力。 2. 監造計畫之審查紀錄、缺失改善追蹤履約能力等事項。																			

為使公共工程加入生態保育理念，透過鼓勵環境保護及自然生態，修正附件二評分指標之「節能減碳」、「環境保育」、「創新科技」之評審項目及評分指標之「節能減碳」、「環境保育」權重比例。

	3. 監造單位之品質保證機制	1. 監造單位之監造組織、監造計畫、施工計畫及品質計畫之審查、材料設備抽驗及施工抽查、品質稽核、文件紀錄管理系統等監造計畫執行情形。 2. 缺失改善追蹤等之執行情形。			3. 監造單位之品質保證機制	1. 監造單位之監造組織、監造計畫、施工計畫及品質計畫之審查、材料設備抽驗及施工抽查、品質稽核、文件紀錄管理系統等監造計畫執行情形。 2. 缺失改善追蹤等之執行情形。	
	4. 承攬廠商之品質管制機制	1. 承攬廠商之品管組織、品質計畫、施工要領、品質管理標準、材料及施工檢驗、自主檢查表、不合格品之管制、矯正與預防措施、內部品質稽核、文件紀錄管理系統等品質計畫執行情形。 2. 安全衛生及環境保護措施等之執行情形等事項。			4. 承攬廠商之品質管制機制	1. 承攬廠商之品管組織、品質計畫、施工要領、品質管理標準、材料及施工檢驗、自主檢查表、不合格品之管制、矯正與預防措施、內部品質稽核、文件紀錄管理系統等品質計畫執行情形。 2. 安全衛生及環境保護措施等之執行情形等事項。	
進度管理	1. 施工進度管控合理性	1. 預定施工進度是否合理。 2. 實際施工進度管理是否有效。	10%	進度管理	1. 施工進度管控合理性	1. 預定施工進度是否合理。 2. 實際施工進度管理是否有效。	10%
	2. 施工進度落後因應對策之有效性	1. 進度落後是否提採適當改善措施。 2. 改善措施實際運作是否有效。			2. 施工進度落後因應對策之有效性	1. 進度落後是否提採適當改善措施。 2. 改善措施實際運作是否有效。	

品質 耐久性與 維護 管理	1. 規劃設計	1. 規劃設計對營運使用需求考量之周延性。 2. 細部設計成果對施工、材料及維護管理措施之完整性。 3. 公眾使用空間於針對兩性性別差異於安全性、友善性或便利性考量之周延性。	30%	品質 耐久性與 維護 管理	1. 規劃設計	1. 規劃設計對營運使用需求考量之周延性。 2. 細部設計成果對施工、材料及維護管理措施之完整性。 3. 公眾使用空間於針對兩性性別差異於安全性、友善性或便利性考量之周延性。	30%	
	2. 履約管理	1. 工程施工管理之嚴謹度。 2. 工程材料檢驗之完整性。 3. 工程管理電子化作業運用度。			2. 履約管理	1. 工程施工管理之嚴謹度。 2. 工程材料檢驗之完整性。 3. 工程管理電子化作業運用度。		
	3. 維護管理	1. 維護管理手冊之妥適性及周延性（專案評估公共工程之延壽、更新、降級使用或變更用途之處理方案及其時機）。 2. 提供技術移轉維護操作手冊及實務訓練課程，以利採購機關後續接管運用。 3. 環境監測調查計畫或機關所訂之規定落實執行。			3. 維護管理	1. 維護管理手冊之妥適性及周延性（專案評估公共工程之延壽、更新、降級使用或變更用途之處理方案及其時機）。 2. 提供技術移轉維護操作手冊及實務訓練課程，以利採購機關後續接管運用。 3. 環境監測調查計畫或機關所訂之規定落實執行。		
節能 減碳	1. 周延性	1. 工程設計、施工及維護各階段對節能減碳周延之充分考量。 2. <u>循環經濟，資源有效再利用之具體考量。</u>	15%	節能 減碳	1. 周延性	工程設計、施工及維護各階段對節能減碳周延之充分考量。	20%	

		2. 有效性	1. 工程設計、施工及維護各階段運作對節能減碳之有效作為。 2. 能源光電相關節能減碳產品之使用效益。			2. 有效性	1. 工程設計、施工及維護各階段運作對節能減碳之有效作為。 2. 能源光電相關節能減碳產品之使用效益。		
防災與安全	1. 工地安全衛生		工地環境衛生整潔、安全措施（安全圍籬、安全護欄、安全警示標誌、交通管制等項目）之落實度。	10%	防災與安全	1. 工地安全衛生	工地環境衛生整潔、安全措施（安全圍籬、安全護欄、安全警示標誌、交通管制等項目）之落實度。	10%	
	2. 工地災害預防		意外災害之預防及緊急應變計畫之周延性。			2. 工地災害預防	意外災害之預防及緊急應變計畫之周延性。		
環境保育	1. 環境維護		噪音、光線、溫度、空氣維護管理之周延性。	15%	環境保育	1. 環境維護	噪音、光線、溫度、空氣維護管理之周延性。	10%	
	2. 生態保育		1. 規劃設計階段: 因地制宜考慮降低對生態系統之衝擊，採取妥適因應對策及設計方案。 2. 施工階段: 考慮對生態系統之干擾，並確保生態保全對象、生態關注區域完好及維護環境品質。 3. 維護管理階段: 衡量維護時機、強度、方法、材料、範圍對動植物之影響及對生態之干擾，以維護原設計功能，檢視生態環境恢復情況。 4. 公民參與資訊公開落實情形。			2. 生態保育	1. 工程規劃階段考慮降低對生態系統之衝擊。 施工階段考慮對生態系統之干擾。 2. 維護階段衡量維護時機、強度、方法、材料、範圍對動植物之影響及對生態之干擾。		

創新科技	1. 創新挑戰性	工程於施工及材料運用新工法及新材料等創新挑戰情形	10%	創新科技	1. 創新挑戰性	工程於施工及材料運用新工法及新材料等創新挑戰情形	10%	備註：評分指標之權分各初評小組於評審前得就需要討論調整。
	2. 科技運用	1. 工程於施工及材料運用新工法及新材料等科技運用情形。 2. <u>BIM (Building Information Modeling) 技術協助營建生命週期之各項管理與工程作業之新技術、新方法與新概念之運用情形。</u>			2. 科技運用	工程於施工及材料運用新工法及新材料等科技運用情形		
備註：評分指標之權分各初評小組於評審前得就需要討論調整。								
附件三 「臺北市政府公共工程卓越獎」設計單位評審標準				附件三 「臺北市政府公共工程卓越獎」設計單位評審標準				參考中央辦理公共工程金質獎頒發作業要點修正相關設計評審標準。
功能／經濟性	1. 業主需求符合程度	1. 量體適當性	符合契約規定及合理預算	功能／經濟性	1. 業主需求符合程度	1. 量體適當性	符合契約規定及合理預算	
		2. 基本功能符合度	構造物之耐風、耐震程度，或耐洪、抵抗浪潮作用之能力；材料運用是否耐鏽、耐蝕等。			2. 基本功能符合度	構造物之耐風、耐震程度，或耐洪、抵抗浪潮作用之能力；材料運用是否耐鏽、耐蝕等。	

	/ 經濟性	2. 系統及規模尺寸合理性	與設計標準比較無過度設計，提高工程費用以賺取設計費之情形	
		3. 土方平衡	是否挖填平衡或減少借棄土方	
		4. 設計初期是否進行價值工程研析	研析項目建議包含施工法、材料設備、結構系統、規模尺寸、 <u>因應勞力短缺的對策</u> (如模組化、預鑄化、標準化、自動化及免維護等易於維護之方式)等	
生態永續	1. 生態保育/復育性	1. 生態調查完整性	生態/生物多樣性調查完整性/ <u>監測作業</u>	20%
		2. 生態保育/復育程度	本工程針對既有生態採用迴避、補償替代、或是衝擊復育等處理模式	
		3. 符合永續公共工程法程度	工法選擇合理性 工項採用之必要性	
	2. 綠營建	綠建築指標符合度	綠建築、 <u>智慧建築</u> 標章申請項目，及未符合項目	
	3. 景美學	1. 植栽選擇適當性	植栽選擇是否恰當	
	1. 生態保育/復育性	1. 生態調查完整性	生態/生物多樣性調查完整性	
		2. 生態保育/復育程度	本工程針對既有生態採用迴避、補償替代、或是衝擊復育等處理模式	
		3. 符合永續公共工程法程度	工法選擇合理性 工項採用之必要性	
	2. 綠營建	綠建築指標符合度	綠建築標章申請項目，及未符合項目	
	3. 景美學	1. 植栽選擇適當性	植栽選擇是否恰當	
	/ 經濟性	2. 系統及規模尺寸合理性	與設計標準比較無過度設計，提高工程費用以賺取設計費之情形	
		3. 土方平衡	是否挖填平衡或減少借棄土方	
		4. 設計初期是否進行價值工程研析	研析項目建議包含施工法、材料設備、結構系統、規模尺寸等	

		2. 與週邊環境協調性	與周邊環境是否協調				2. 與週邊環境協調性	與周邊環境是否協調			
節能減碳	1. 周延性	1. <u>工程設計、施工及維護各階段對節能減碳周延充分考量。</u> 2. <u>循環經濟，資源有效再利用之具體考量。</u>		20%	節能減碳	1. 周延性	對節能減碳周延充分考量。		20%		
	2. 有效性	1. 對節能減碳有效作為。 2. 能源光電相關節能減碳產品之使用效益。				2. 有效性	1. 對節能減碳有效作為。 2. 能源光電相關節能減碳產品之使用效益。				
防災與安全	1. 防災	1. 天然災害之預防	天然災害預防考量之周全性及緊急應變之周延性	20%	防災與安全	1. 防災	1. 天然災害之預防	天然災害預防考量之周全性及緊急應變之周延性	20%		
		2. 人為災害之預防	人為災害預防考量之周全性及緊急應變之周延性				2. 人為災害之預防	人為災害預防考量之周全性及緊急應變之周延性			
	2. 安全	施工安全之預防	施工安全考量之周全性及緊急應變之周延性			2. 安全	施工安全之預防	施工安全考量之周全性及緊急應變之周延性			
創新科技	創新挑戰	工程於施工及材料之運用新工法及新材料創新挑戰情形。		10%	創新科技	創新挑戰	工程於施工及材料之運用新工法及新材料創新挑戰情形。		10%		
	科技運用	1. 工程於施工及材料運用新工法及新材料最新科技情形。 2. <u>BIM (Building Information Modeling) 技術協助營建生命週期之各項管理與工程作業之新技術、新方法與新概念之運用情形。</u>				科技運用	工程於施工及材料運用新工法及新材料最新科技情形。				

備註：評分指標之權分各初評小組於評審前得就需要討論調整。

備註：評分指標之權分各初評小組於評審前得就需要討論調整。